

上海市长宁区教育局文件

长教〔2026〕14号

长宁区教育局关于调整 行政工作分工的通知

教育系统各单位:

经研究决定,长宁区教育局行政工作分工调整如下:

赵佳然 教育工作党委副书记、教育局局长

主持教育局行政全面工作

分管工作: 人事、计财、审计、招生考试、教育综合改革、
教育科研、教育数字化转型等

分管科室(部门): 行政办公室、人事科、招生考试中心、
人才交流服务中心、教育学院、教育信息中心

应晓明 教育工作党委委员、教育局副局长

分管工作：规范教育收费、帮困助学、学校基本建设、教学设施设备配置、档案等

协管工作：计财、审计

分管科室（部门）：计财科、基建管理站、教育事务管理中心（安全管理中心）、会计结算中心

夏晓娟 教育工作党委委员、教育局副局长

分管工作：德育、未成年人学校保护、体卫艺科、妇儿、小学教育教学、托幼、师资培训、对口支援、国防教育（民防）等

协管工作：招生考试（小学、托幼）、教育综合改革

分管科室（部门）：人事科、德育科、基础教育办公室、托幼科、托育服务指导中心、劳动技术教育中心

张 闽 教育局副局长

分管工作：教育督导、课程与教学改革、教学评估、高中教育教学、初中教育教学、民办教育、国际教育、特殊教育、外事、社会力量办学、职业教育、终身教育、语言文字、区推进学习型城区建设等

协管工作：招生考试（高中、初中）、教育综合改革、教育数字化转型

分管科室（部门）：基础教育办公室、语委办、终教科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、社区学院（业余大学）、老年大学、特殊教

育指导中心

丁张勇 教育局四级调研员

分管工作：教育安全、行政审批、一网统管、信访工作、信息公开、校外培训机构审批、巡查、执法、行政监察、校园开放、教育法治、法制、一网通办等

分管科室（部门）：法规科、校外培训监管科、教育事务管理中心（安全管理中心）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（校外培训管理事务中心）

长宁区教育局

2026年5月11日

